

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文件

哈妇发〔2018〕3号

签发人：兰 峰



关于印发《哈尔滨市妇联 2018 年“双月下基层工作周——打通服务妇女群众最后一公里”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区县（市）妇联、市妇联机关各部（室）：

按照省妇联开展 2018 年“双月下基层工作周——打通服务妇女群众最后一公里”活动要求，现制定《哈尔滨市妇联 2018 年“双月下基层工作周——打通服务妇女群众最后一公里”活动实施方案》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推进落实。

哈尔滨市妇女联合会

2018 年 5 月 10 日

哈尔滨市妇联 2018 年“双月下基层工作周——打通服务妇女群众最后一公里”活动实施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认真落实市委和省妇联加强和改进调查研究的要求部署，进一步提升全市妇联系统调查研究工作的科学化、规范化水平，着力解决好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新表现等突出问题，推进妇联干部改进工作作风，常态化下基层、访妇情、办实事，市妇联将开展“双月下基层工作周——打通服务妇女群众最后一公里”活动，方案如下：

一、活动内容

（一）积极开展重点课题调查研究。围绕筹备召开哈尔滨市第二十次妇女代表大会开展课题研究，以未来五年工作方向为主题，回顾总结五年来妇女事业发展的新成绩，研究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全面深化改革的新形势下，妇联组织如何更好地发挥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的作用；围绕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乡村振兴、人才振兴、文化振兴、生态振兴、组织振兴和“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”总要求，在全市妇联系统开展“乡村振兴巾帼行动”课题调研。各区县（市）妇联要积极参与课题调研，结合本地区工作实际确定课题，组织开展调查研究。市妇联机关确定若干调研课题，由市妇联领导班子带队，深入基层调查研究

（二）多渠道联系妇女群众。各级妇联要用好组织联系、干

部服务、信访接待、网络互动“四个平台”，最直接最广泛最高效地联系和服务妇女群众。要分层次确定工作联系点、社区服务点，从市妇联做起，各级妇联领导班子带头，组织妇联干部常态化深入基层，了解妇女群众需求。充分运用微信、微博、QQ等新媒体手段，灵活便利地了解妇女思想动态，增强互动交流，提供及时有效地服务。落实妇联干部参与信访接待制度，倾听妇女群众诉求，积极调处矛盾纠纷。各级妇联干部要认真记录妇女情况日记，为做好联系和服务妇女群众工作提供第一手资料。

（三）着力推动解决实际问题。深入了解妇女群众工作生活等方面存在的困难和问题，积极帮助她们排忧解难。对于妇联组织能解决的问题马上解决；需要配合相关部门解决的，要加强协调，形成合力，推动及时解决；对受各种因素制约一时还难以解决的，要做好说服教育、释疑解惑工作，引导妇女依法理性表达利益诉求；对事关妇女工作全局和妇女儿童民生的重点难点问题，要提出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对策建议，及时向党委、人大、政府、政协及有关部门呼吁反映，推动源头解决。

（四）大力推动完成改革任务。加大对区县（市）妇联改革的指导和督办力度，市妇联调研组要查台账、查进展、查实效，推进改革责任压实、任务落实，助力改革圆满收官。要聚焦乡镇（街道）妇联组织区域化建设、村（社区）“会改联”、网上妇女群众工作等重点改革任务，深入挖掘、总结和推广管用招法、新鲜经验，推进基层妇联改革再创新再深化。坚持问题导向，针对妇联工作和妇联改革中的难点问题，帮助基层妇联组织研究解决

办法，共同攻坚克难。

二、实施步骤

(一) 组织安排阶段(5月上旬)。各区县(市)妇联要根据市妇联部署，立足实际制定工作方案，明确具体推进措施、专项调研课题等事项。市妇联机关各部(室)要制定调研计划，明确各阶段的工作安排，确保工作有序推进。市妇联机关各部(室)将重点调研课题题目于5月18日前报送至市妇联研究室。

(二) 推进落实阶段(5月中旬-7月)。市妇联领导班子根据工作需要，统筹安排时间和地点，整合力量，深入基层进行专题调研、了解妇女需求、推进重点工作。各级妇联要组织干部常态化下基层、访妇情、办实事，采取多种方式开展调查研究，发现和解决问题。

(三) 成果转化阶段(8月-9月)。全市各级妇联组织要着眼制定未来五年工作方向、推进实施“乡村振兴巾帼行动”，形成一批有情况、有分析、有建议的调研报告。市妇联机关各部(室)于8月30日前选报1篇以上优秀调研成果。各级妇联要做好“双月下基层工作周”活动情况统计和总结，宣传推广有益经验，提高活动实效。

三、活动保障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市妇联把开展“双月下基层工作周一打通服务妇女群众最后一公里”活动作为解决“四风”新表现和“四化”问题的具体举措，各区县(市)妇联和机关各部(室)要高度重视，加大组织落实力度，确保课题调研和妇联干部联系

服务妇女群众扎实深入。

（二）注重总结宣传。市妇联将利用哈尔滨妇女网、官方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定期宣传、跟踪报道，每月及时上报好经验、好做法、好典型。各区县（市）妇联要在下基层活动之后及时上报“双月下基层工作周”活动信息。各级妇联要充分发挥报刊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络等媒体和妇联舆论阵地作用，形成有力度、有深度的宣传声势。

（三）强化督导考核。市妇联已将“双月下基层工作周——打通服务妇女群众最后一公里”活动纳入妇女工作绩效考核，定期对区县（市）妇联和机关各部（室）活动进展情况开展督查。区县（市）妇联每半年报送一次活动总结，市妇联机关各部（室）每半年报送一次基层工作情况写实。各级妇联要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省委九项规定和市委十条实施意见，严格遵守调研纪律，上级妇联组织深入基层调研按规定标准交纳食宿费用，不搞层层陪同，不增加基层负担。

联系人：刘 珊

联系电话：0451-87657530

电子邮箱：hrbwomen@126.com